

股票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2018-008

#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权激励权益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1883.10 万份股票期权
-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354 人
- 本次授予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根据《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淮汽车”）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公司股权激励权益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

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六届十次董事会和六届七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激励计划对象的核查意见》。

2017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7]788号），安徽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7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江淮汽车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获安徽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临 2017-054）。

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和六届十六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

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独立意见》。

2017年12月23日,公司披露了《江淮汽车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临 2017-062)。

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

2017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和六届十七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核查意见》。

2017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了《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等待期、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5年,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计算;本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24个月,等待期为股票期权自授权日至可行权日止的期限,在等待期内不可以行权;激励对象可以自授权日起满24个月后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日起满24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 行权期    | 行权时间                                       |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
|--------|--------------------------------------------|----------------|
| 第一个行权期 | 自本次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次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1/3            |
| 第二个行权期 | 自本次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次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1/3            |
| 第三个行权期 | 自本次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次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1/3            |

## 三、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18年2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1、期权简称:江淮汽车期权

2、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0000000132、0000000141、0000000142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18年2月8日

4、授予登记的人员及数量：

|                 | 授予对象人数<br>(人) | 获授的股票期权<br>数量(万股) | 占授予股票期权<br>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股本总额<br>的比例 |
|-----------------|---------------|-------------------|------------------|----------------|
| 管理及技术(业务)<br>骨干 | 354           | 1883.10           | 100%             | 0.99%          |

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容一致，具体详见2017年12月30日披露的《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权益授予公告》（临2017-068）及《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